

桃花今又开

□孔祥秋

沿了小城的水系走，总能有些惊喜，这里的草木似乎觉醒得更早一些。的确，柳树已经摇曳了，玉兰花开了，那些迎春开了有些日子了，却依然不肯退场，一星一星的黄还闪烁着，只是稀疏了许多。

这都是意料之中的，并没有让我的心为之一动的感觉。想来是与北海太近的缘故，气候受了影响，小城的春色总是迟了一步。

天色有些晚，想着在下一个路口就回家，忽然眼前一亮，一抹绯红在不远的地方弥漫着。我急忙向前走了几步，竟然是一棵桃树开花了。更确切地说，是两棵，只是另一棵还是羞羞答答含苞待放的样子。

这桃树，让昏昏然的我，一下子打起了精神。我正端了相机专注于这一树桃花，忽然听到有人叫，转头一看，竟是一位很久未见的朋友，女性。我便笑着说道：“遇见花开，果然一定会遇见美女。”

“你是真会整些酸词。”她也哈哈大笑起来。不是吗？鲜花怎么能和美女分得开呢？第二天一早，这桃树下，肯定是穿了各色衣衫前来打卡留影的女子了。人倚树，树临水，水照影，美不胜收。

桃花一开，春天才有了盛大的样子。桃树有很多品种，那些开花早、结果小的，我们唤作野桃。记得小时候村子东北方向不远处有一片桃林，春天桃花一开，灰头土脸的荒坡立时鲜亮起来。那树花开得艳、果结得大。那腔调里满含甜甜的味道，一副得意的神态。

人，是智慧的，不仅驯化鸟兽，更驯化植物，很早很早之前就把一些草木拢在房前屋后，成畦、成行、成规矩的一片。叶、茎、根、果，取那最美味、最营养的部分来凉拌热炒。

人和桃树的相遇很早也很美，开花是美景，结果是美味，这树谁不喜欢呢？花开娇艳明媚，就比作女子。清代姚际恒说桃花是“开千古词赋咏美人之祖”。果结肥软甜润，便被奉为五果之首，摆在列祖列宗面前为礼祭，献在尊者长辈面前以祝长寿。桃树喜阳，其枝干就被视为满满的正气，可避鬼魅驱邪魔，桃木的配饰也就深得人们喜欢。相传有些地方，常常折一枝的桃枝，让体弱多病的孩子抱着，身体就会渐渐强壮起来。那桃枝最好是东南方向的，说是东南阳气最盛。

旧时用桃木做“桃符”很普遍，大多挂在门外，以保佑庭院吉祥、家人平安。由此传承下来的春联，一直是家家户户门前喜气洋洋的一抹红。

那年发大水，将老家村头的那片桃林淹了，干枯的树桩第二年还在，大概是村里人一直期待奇迹，才迟迟不舍得下手砍掉吧？那时候我虽然很小，心里也很难过，毕竟再不能钻进看桃老爷爷的窝棚里，等他给我摘那颗最大的桃来吃了。好在我家院子里也有两棵桃树，让我将那片桃林淡忘了些。这两棵桃树，偏东的那棵大一些，靠西的那棵小一些。说起来挺有意思，大树上结的桃小、脆甜，小树上结的桃大、软糯。我喜欢脆甜的，奶奶喜欢软糯的，那时，她的牙掉得差不多了。

那年春天两棵桃树正开花，忽然就被砍掉了，惹得我哭了好几天。小时候我经常哭，常被哥哥姐姐们笑话。其实我现在眼窝子依然很浅，看着看着书，忽然就被某一句话触动，泪水就止不住了。那两棵桃树被砍掉的原因，隐约记得母亲说过，说是一个算命



清晨的阳光明媚而温暖，风，还是凉的。天气反反复复，时冷时暖，或许这就是初春的样子。

“我去早市买荠菜，你打上豆浆。”我对孩子爸爸说。

“厨房里还有一大包，叶子都黄了，又去买。”他抱怨。“一包也就十几块钱，趁这几天还有，过了清明，荠菜老了就不好吃了。”我答。

楼下的冬青长出了新芽，发黄的草地泛起了新绿，海棠的新叶里长出了花蕾，蜡梅香气犹在。

自从荠菜上市，我有了早起的动力，买荠菜的时候顺便看看院子里的新芽新花，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切切实实感受到春天欣欣向荣的变化。

导演王潮歌在一段视频里说，没有一个人在青春的时候，怀念青春；也没有一个人，在春天的时候怀念春天。到你在另一个端头回望的时候，那个回忆、那个怀念，才会慢慢浸满你的全身。

不要在春天过去的时候，才想起还没去看过几场花开、没有去看过几处风景、没做过几件有意义的事。

在春天里，多感知春天，多品味春天。

这几天在看清华大学教授刘瑜写的散文集《送你一颗子弹》。这本书没有序言、没有后记，是一篇篇来自生活的随

桃树，那花那果多好。唯一让我有点后怕的，是桃核。

我家正屋偏东有一块捶布石，二哥和我常在那里砸桃仁吃。若是两颗，一颗他一颗；若是三颗，我两颗他一颗。二哥大我四岁，总是让着我。有时候他会逗我，将一颗桃仁拿在手里，假装递到我嘴边，又忽然收回去自己吃了，也就惹得我哭起来。在一边做针线的母亲，挥起手中的鞋底朝二哥比划，还没打下去，二哥急忙又拿一颗桃仁塞进了我嘴里，我也就马上止住了哭声。现在想一想，我那没出息的样子实在可笑。

后来有一次意外，那颗桃核有些硬，二哥砸了几下没砸开，也就用了力气，结果桃核崩飞了，正好打在了我脸上，立时就流了血。那次二哥实实在在了挨了母亲一鞋底子。村里的老医生一边给我抹药水，一边对我父亲说：“还好没啥事，要是崩到眼上就麻烦了。”

后来村里来了个说书的，一只眼睛瞎了，眼窝子是皱七皱八的一个疤痕，特丑。我立时就一激灵，想那桃核若再崩得正一些，我怕也是这个样子了吧？

尽管如此，我依然喜欢桃树，更从桃核那累累伤痕的样子中，懂了桃树是用苦苦心才捧出如此鲜甜的果子来的。

桃树在我心里是美的，在那么多传说里，桃树也是美的。陶渊明的世外桃源是无数人梦中的向往，夸父的拐杖最后化身桃林，那更是一种壮美。小时候看动画片《大闹天宫》，不喜欢那些打打杀杀，最喜欢的是那片云霞中的桃林。“这片桃树，三千年一开花，三千年一结果……”说这台词的老神仙真是可爱，胖胖的样子有些像桃子。

从神话到现实，桃树桃花都惹人爱，却不知从何时就多了些闲话，实在是让人无语。

读一本闲书，见元人程棨这么说：“余尝评花，以为梅有山林之风，杏有闺门之态，桃如倚门市娼，李如东郭贫女。”这话，我非常不喜欢。

“桃色为红之极纯，李色为白之至洁。”到了他这里竟然如此贫贱。不喜欢程棨，连带也就不喜欢元朝，每每读史书，那一片山河之事总是有意绕过去，甚至连元曲也不怎么读。

我喜欢的文字是可以说是非的，但不可以说草木的是非。草木哪来的是非，不过都是人的是非，具体应该是是非之人的是非。阳气满满的桃树，色正香清的桃花，我不容得有谁说些不干不净的话的。

我曾经买过一本《桃花扇》，想好好读一读，忽然就看到孔尚任这样的句子：“桃花扇何奇乎？妓女之扇也，荡子之题也，游客之画也，皆事之鄙焉者也。”就这话，让我顿时对他这书失了兴趣。前几天整理书架没有见到这本书，大概是和那些废旧的报纸一起打包卖了吧？记不清了。

早几天经过城北那片桃林，见有人正在那里施肥、浇水。想来这几天应是一片桃花灼灼了吧，我要去多拍些照片。那里的桃花以自己的方式开，那里才有《诗经》关于桃花的句子。

桃之夭夭，灼灼其华。之子于归，宜其室家。
桃之夭夭，有蕢其实。之子于归，宜其家室。
桃之夭夭，其叶蓁蓁。之子于归，宜其家人。



在春天里

□赵小涵

笔，清新又哲理。内涵丰富的人可以摒弃一切装饰和芜杂，呈现生活最本真的样子。

晚上和朋友打电话，说到了“自然”。我说：“早九晚五的生活不自然！每天早上，挣扎着起床，衣冠楚楚地赶到一个格子间里，从事着和‘意义’有着无限曲折因而无限微弱联系的工作，然后和一群群陌生人挤在罐头车厢里，汗流浹背地回家，回家之后累得只剩下力气吃饭睡觉了。这不自然！”

然后电话那边问：“那你说吧，‘自然的生活’应当是个什么样？”

我傻了眼。是啊，什么样的生活才是“自然”呢？

“除了上学、考试、工作、结婚、生小孩，似乎也没有别的出路。奋不顾身地制造一点热闹，守住这点热闹，也就是这点热闹而已。”《送你一颗子弹》里这样写，“嘴上说不出什么，心里还在嘟囔。想着什么样的生活自然。突然，想到了斯蒂夫。孤独，微妙，疯狂，无所事事，不被需要。青春的浓雾散尽以后，裸露出时间的荒原。人一辈子的奋斗，不就是为了挣脱这丧心病狂的自然。”

心一紧，在电话这头，老老实实闭了嘴。

荠菜煎饼、豆浆、大蒜苗、烧咸菜，在最接地气的琐碎里，感受春天，感受自然，感受一切美好和希望！